

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公告

製表日期：民國106/11/30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公	106	速偵	1886	不能安全駕駛	苗栗分局	黃○財	緩起訴處分
公	106	速偵	1887	不能安全駕駛	通霄分局	徐○福	聲請簡易判決
公	106	速偵	1888	不能安全駕駛	頭份分局	溫○秀	聲請簡易判決
公	106	速偵	1890	不能安全駕駛	通霄分局	施○圳	聲請簡易判決
公	106	速偵	1891	不能安全駕駛	國道二隊	陳○熒	聲請簡易判決
公	106	速偵	1892	不能安全駕駛	頭份分局	柯○鴻	聲請簡易判決
公	106	速偵	1893	不能安全駕駛	大湖分局	葉○忠	聲請簡易判決
水	106	偵	1602	賭博	通霄分局	何○德	緩起訴處分
水	106	偵	1602	賭博	通霄分局	李○岳	緩起訴處分
水	106	偵	1602	賭博	通霄分局	蘇○昭	不起訴處分
水	106	偵	4963	過失傷害	苗栗分局	邱○竹	緩起訴處分
玄	106	偵	4277	詐欺	臺中地院	張○來	不起訴處分
玄	106	撤緩偵	138	不能安全駕駛	簽○	興○錫	聲請簡易判決
玄	106	撤緩偵	142	不能安全駕駛	簽○	范○婷	聲請簡易判決
玄	106	撤緩偵	143	不能安全駕駛	簽○	劉○誠	聲請簡易判決
玄	106	撤緩偵	144	不能安全駕駛	簽○	江○賦	聲請簡易判決
玄	106	撤緩偵	151	不能安全駕駛	簽○	陳○萬	聲請簡易判決
玄	106	撤緩偵	156	不能安全駕駛	簽○	蘇○豪	聲請簡易判決
玄	106	撤緩	188	不能安全駕駛	簽○	巫○文	撤銷緩起訴處分
玄	106	撤緩	196	不能安全駕駛	簽○	黎○雲	撤銷緩起訴處分
玄	106	撤緩	199	不能安全駕駛	簽○	鄭○棟	撤銷緩起訴處分
玄	106	撤緩	202	不能安全駕駛	簽○	孫○娥	撤銷緩起訴處分
玄	106	撤緩	205	不能安全駕駛	簽○	楊○明	撤銷緩起訴處分
玉	105	偵	5831	妨害兵役條例	苗栗縣政府	李○承	聲請簡易判決
玉	106	偵	1558	侵占	內埔分局	高○僊	不起訴處分
玉	106	偵	3056	詐欺	里港分局	江○賢	起訴
玉	106	偵	3348	詐欺	頭份分局	羅○豪	起訴
玉	106	偵	4268	詐欺	竹南分局	許○忠	起訴
玉	106	偵	4459	詐欺	草屯分局	江○賢	起訴
玉	106	偵	4487	詐欺	最高檢察署	許○忠	起訴
玉	106	偵	4732	竊盜	苗栗分局	湯○逸	聲請簡易判決
玉	106	偵	4868	詐欺	臺灣高檢	江○賢	起訴
玉	106	偵	4868	詐欺	臺灣高檢	賴○瀆	起訴
玉	106	偵	5017	詐欺	臺灣高檢	賴○瀆	起訴
玉	106	偵	5516	竊盜	頭份分局	林○銘	起訴
玉	106	偵	5885	竊盜	苗栗分局	湯○逸	聲請簡易判決
地	106	速偵	1905	不能安全駕駛	國道二隊	彭○偉	緩起訴處分
地	106	速偵	1906	不能安全駕駛	通霄分局	陳○賓	緩起訴處分
地	106	速偵	1907	不能安全駕駛	竹南分局	徐○民	緩起訴處分
地	106	速偵	1908	不能安全駕駛	國道二隊	李○華	聲請簡易判決
地	106	速偵	1909	不能安全駕駛	國道二隊	鄭○海	聲請簡易判決
地	106	速偵	1910	不能安全駕駛	苗縣警局	吳○洋	聲請簡易判決
呂	106	偵	4936	水土保持法	苗栗縣政府	李○妹	不起訴處分
呂	106	偵	5579	竊盜	竹南分局	石○嬌	不起訴處分
呂	106	偵	5579	竊盜	竹南分局	劉○文	不起訴處分
呂	106	偵	6303	偽造文書	簽○	楊○勛	不起訴處分
呂	106	偵續	13	水土保持法	中高分檢	徐○輝	起訴
呂	106	偵緝	239	偽造印文	中六分局	莊○靜	起訴

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公告

製表日期：民國106/11/30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呂	106	偵緝	241	業務過失傷害	基一分局	高○清	不起訴處分
良	106	偵	4301	殺人	竹南分局	蔡○禮	起訴
明	106	偵	2619	竊盜	頭份分局	古○仁	起訴
明	106	偵	2627	藥事法	竹南分局	詹○銘	不起訴處分
明	106	偵	4307	非駕業務致死	簽○	黃○韋	起訴
明	106	偵	4577	銀行法	嘉縣調查站	范○明	不起訴處分
明	106	偵	4623	槍砲彈刀條例	大湖分局	徐○輝	起訴
明	106	偵	4765	藥事法	竹南分局	詹○銘	不起訴處分
明	106	偵	5606	非駕業務傷害	苗栗分局	彭○梅	聲請簡易判決
明	106	偵	5935	非駕業務傷害	楊○信	蕭○玲	不起訴處分
明	106	毒偵	852	毒品防制條例	竹南分局	詹○銘	起訴
金	106	偵	3794	詐欺	頭份分局	溫○貞	不起訴處分
昺	106	偵	4985	藥事法	頭份分局	王○信	起訴
昺	106	偵	5344	竊盜	苗栗分局	劉○?	聲請簡易判決
昺	106	偵	5480	非駕業務傷害	竹南分局	游○瑛	不起訴處分
昺	106	偵	5514	毀棄損壞	竹南分局	陳○臣	起訴
昺	106	偵	6035	非駕業務傷害	通霄分局	黃○益	不起訴處分
昺	106	撤緩偵	122	侵占	簽○	徐○森	不起訴處分
恭	105	偵	5331	竊盜	通霄分局	歐○貴	起訴
恭	105	偵	5331	竊盜	通霄分局	鄭○文	起訴
恭	106	偵	353	竊盜	通霄分局	歐○貴	起訴
恭	106	偵	353	竊盜	通霄分局	鄭○文	起訴
恭	106	偵	4655	強制性交	通霄分局	李○勛	不起訴處分
恭	106	偵	5624	強盜	頭份分局	卓○鈞	起訴
恭	106	偵	5624	強盜	頭份分局	廖○葦	起訴
恭	106	偵	6001	家庭暴力防治	通霄分局	沈○賢	聲請簡易判決
恭	106	偵	6014	強盜	頭份分局	羅○鴻	起訴
恭	106	毒偵	1153	毒品防制條例	通霄分局	蘇○仁	不起訴處分
恭	106	毒偵	1873	毒品防制條例	苗縣警局	夏○文	起訴
荒	106	偵	5289	家庭暴力防治	通霄分局	吳○嘉	不起訴處分
宿	106	偵	2496	廢棄物清理法	大湖分局	連○庭	緩起訴處分
宿	106	偵	2653	非駕業務傷害	頭份分局	葉○卿	起訴
宿	106	偵	3062	廢棄物清理法	大湖分局	連○庭	緩起訴處分
宿	106	偵	3342	廢棄物清理法	苗栗分局	連○庭	緩起訴處分
宿	106	偵	3342	廢棄物清理法	苗栗分局	連○禎	不起訴處分
宿	106	偵	4286	詐欺	臺灣高檢	黃○凱	起訴
宿	106	偵	4453	強制性交	苗栗分局	李○城	不起訴處分
宿	106	偵	4639	詐欺	臺灣高檢	黃○凱	起訴
宿	106	偵	5495	非駕業務傷害	通霄分局	李○俊	不起訴處分
宿	106	偵	5951	竊盜	鐵警臺中	魏○陳	不起訴處分
宿	106	偵	6087	著作權法	簽○	洪○鎰	不起訴處分
宿	106	偵	6087	著作權法	簽○	洪○晴	不起訴處分
廉	106	偵	2008	竊盜	中高分檢	李○明	不起訴處分
廉	106	偵	2008	竊盜	中高分檢	蔡○明	不起訴處分
廉	106	偵	2008	竊盜	中高分檢	蔡○泰	起訴
廉	106	偵	5240	竊盜	通霄分局	江○益	不起訴處分
廉	106	偵	5240	竊盜	通霄分局	陳○志	起訴
廉	106	偵	5240	竊盜	通霄分局	蔡○洲	起訴
廉	106	偵	5298	詐欺	臺灣高檢	曾○榮	聲請簡易判決
廉	106	偵	5299	詐欺	臺灣高檢	曾○榮	聲請簡易判決
廉	106	偵	5619	違反森林法	竹東分局	朱○忠	起訴
廉	106	偵	5746	非駕業務傷害	苗栗分局	劉○澄	不起訴處分
廉	106	偵	5992	竊盜	苗栗分局	杜○男	不起訴處分
齊	105	偵緝	261	詐欺	頭份分局	謝○櫟	起訴
齊	105	偵緝	262	詐欺	頭份分局	謝○櫟	起訴·不起訴處分
齊	105	偵緝	263	詐欺	頭份分局	謝○櫟	不起訴處分

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公告

製表日期：民國106/11/30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齊	106	偵	4213	妨害自由	三峽分局	肖○玲	聲請簡易判決·不起訴
齊	106	偵	4777	妨害自由	竹南分局	王○富	不起訴處分
齊	106	偵	4777	妨害自由	竹南分局	鄒○玲	不起訴處分
齊	106	偵	5075	詐欺	通霄分局	嚴○斌	不起訴處分
齊	106	偵	5135	竊盜	竹南分局	李○豪	聲請簡易判決
齊	106	偵	5391	竊盜	竹南分局	方○成	不起訴處分
齊	106	偵	5591	賭博	北市刑大	徐○傑	聲請簡易判決
齊	106	偵	5891	毀棄損壞	頭份分局	邱○泉	聲請簡易判決
齊	106	偵	6018	妨害名譽	王○湘	陳○偉	聲請簡易判決
齊	106	偵	6019	詐欺	張○芸	劉○瑄	不起訴處分
齊	106	偵	6153	傷害	頭份分局	吳○靜	不起訴處分
齊	106	偵	6153	傷害	頭份分局	陳○文	不起訴處分
麗	105	偵	5702	妨害農工商	邱○坤	邱○坤	不起訴處分
麗	106	偵	1367	就業服務法	苗栗縣政府	潘○陽	不起訴處分
麗	106	偵	5423	詐欺	徐○美	湛○珍	不起訴處分
麗	106	偵	6174	不能安全駕駛	簽○	陳○義	不起訴處分
麗	106	調偵	220	非駕業務傷害	苗栗竹南鎮所	陳○義	不起訴處分

備註：1、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。

2、您可以用"編輯"選項中的"尋找這個畫面的資料Ctrl+F"的功能來搜尋資料。

